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0 年 5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98 內 正 28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斗南魚市場周邊設施工程：總工程經費約 4,000 萬元，由漁業署補助 1,920 萬元，雲林縣政府配合 500 萬元及斗南鎮公所自行籌措 1,580 萬元，工程已於 99 年 10 月 26 日完工，目前刻正辦理驗收程序中。</p> <p>二、本案已排除無法搬遷之相關困難，漁業署已輔導斗南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依規劃搬遷時程於 100 年 2 月 9 日遷入正式營運。斗南魚市場搬遷後，每日交易量仍維持搬遷前之每日 12 至 15 公噸與 140 至 150 萬元的交易水準，仍屬中部重要的消費地魚市場，未來漁業署將依「農產品市場交易法」相關規定，持續輔導該魚市場。</p>	<p>內政及少數民族、財政及經濟 2 委員會 100、5、5 第 4 屆第 47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